

《民法·2022 法硕一本通》勘误

PIV

目录中，红框内四、五、六分别改成三、四、五

| | |
|----------|-------|
| 第一章 婚姻家庭 | / 305 |
| 第一节 亲属 | / 305 |
| 第二节 结婚 | / 307 |
| 第四节 家庭关系 | / 311 |
| 第五节 离婚 | / 315 |
| 第六节 收养 | / 322 |

P9

红框内的内容改为：监护人

【规范示例】《民法典·总则编》第35条规定，监护人应当按照最有利于被监护人的原则履行监护职责。监护人除为维护被监护人利益外，不得处分被监护人的财产。对于监护人可否代被监护人捐献器官，本条未予规定。基于举轻以明重的解释规则，监护人处分财产尚只能在“为了被监护人利益”的情形，**被监护人**当然不具有处分被监护人人体器官的权能。

P34

利害关系人改为：利害关系人或者有关组织，

1.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不能辨认或者不能完全辨认自己行为的成年人的**利害关系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认定该成年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

P35

利害关系人改为：利害关系人与有关组织。还改为：申请主体还

3. **利害关系人。**

利害关系人，包括近亲属以及其他有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人，**还**包括法律规定的有关组织。

P107

服改为：另

退还双倍货款，甲拒绝。乙后来了解到，甲系**服**一服装店店主。甲的行为（ ）。①

P115

和地役权改为：、地役权和居住权。

1. 用益物权：以支配标的物使用价值为内容的他物权。用益物权是权利人对他人所有的不动产或者动产依法享有占有、使用和收益的权利，包括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和地役权。

P122

仅改为：主要

“善意第三人”，应仅指不知道或不应当知道所有权在当事人之间发生了变动而对同一标的物享有物权的人。

P124

红框内的内容改为：本节规定享有的不动产

(四) 未经登记的法律效力

《民法典·物权编》第232条规定：“处分依照规定享有不动产物权，依照法律规定需要办理登记的，未经登记，不生物权效力。”

P136

红框内的内容改为相对

②动产附合。分属于不同所有权人的动产发生附合的，各动产所有人按各自动产价值共有合成物。附合的动产有可视为主物的，主物所有人取得合成物所有权，但应当给予相对方补偿。例如：油漆喷于他人车身，因汽车可视为主物，故油漆所有权归于消灭等。

P192

某种有形形式复制改为：一定形式表现

著作权的客体为作品，指文学、艺术和科学领域内具有独创性并能以某种有形形式复制的智力成果。

192

P198

3种改为：4种；③录音、录像制品的制作者改为：③录音、录像制品的制作者；④表演者。

(1) 出租权的适用范围只包括3种：①视听作品；②计算机软件的原件或者复制件；③录音、录像制品的制作者。

P214

A选项改为：A、C选项；C、D选项改为：D选项

① 答案：B。A选项为履行主给付义务，C、D选项均为履行从给付义务。

P249

履行改为：违约

2. 客观上有违约行为，主要表现为2种情况：①不履行；②不适当履行。这里的“不履行”，既包括届期实际不履行，也包括预期履行。

P268

甲向乙改为：乙向甲

【示例】甲向乙借款100万元，约定年息10%。甲提供借款时表示：“本金100万元，年息10万元，为保证你还本付息，我直接扣除利息只付给你90万元即可！”乙因着急用钱无奈答应。此时，该约定因违反《民法典》禁止性规定而无效，乙偿还借款时按照本金

P276

建设工程承包人行使优先权的期限为6个月改为：建设工程承包人应当在合理期限内行使优先权，但最长的期限为18个月。

(4) 建设工程承包人行使优先权的期限为6个月，自发包人应当给付建设工程价款之日起算。该期限经过的，法定优先受偿权即归于消灭。

P311

红框内第四节改为第三节

第四节 家庭关系

P312

工资、奖金改为：工资、奖金、劳动报酬。

除当事人另有约定外，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下列财产为夫妻共同共有：

1. 工资、奖金。

P315

红框内第五节改为第四节

第五节 离 婚

P319

不包括“应当发现之次日”改为：为当事人发现之日，不包括“应当发现之日”。

【规范拓展】诉讼时效起算的时间点，不包括“应当发现之次日”。

P322

红框内第六节改为第五节

第六节 收 养

P323

不满14周岁改为：与异性收养人40周岁年龄差

① 答案：B。A选项中，收养人未满30周岁，不得收养。B选项中，因乙收养三代以内同辈旁系血亲的子女，不受被收养人不满14周岁的限制。C选项中，丙收养继女必须要经过继女的生父母的同意。D选项中，丁收养其外甥需经过配偶的同意。

② 答案：C。